

临汾阳光通才职业艺术学校
播音与主持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播音与主持（760201）

二、入学要求

初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三、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面向

序号	对应职位（岗位）	职业资格证书举例	专业（技能）方向
1	节目主持人	普通话	播音
2	播音员		主持人
3	配音与解说员		记者
4	礼仪主持人		文化礼宾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培养目标

依据国家中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的要求，结合播音与主持专业的社会需求现状，本专业培养拥护党的基本路线，适应广播主持行业以及语言表达相关职业领域第一线需要的，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掌握从事语言艺术相关职业岗位实际工作的基本能力和基本技能，具有一般主持播音基础理论知识和广播播音与电视播音专门知识，具有广播员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能够在

各级各类电视台、电台、广告公司、教育、旅游、电信等单位从事语言艺术工作的专门人才。

本专业还将培养适应传播语境和市场需求的广播电视播音主持、形象代言、商业推广等公关活动现场主持的高素质复合型、应用型语言传播专门人才。

(二) 培养规格

1. 职业素养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自觉遵守行业法规、规范和企事业单位规章制度。

(2) 热爱生活，热爱自然，热爱播音与主持事业，树立与社会需求相适应的职业理想。

(3) 具有文学基本知识，能独立从事播音工作和担任节目主持人。

(4) 具有勤学苦练、精益求精、团结协作的精神和继续学习的能力。

(5) 养成善于观察、勤于思索、乐于探索、勇于创新的习惯和品质。

(6) 掌握声乐、表演、形体、化妆等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

(7) 掌握必需的现代信息技术，具有较好的人文素养，具备一定的就业和创业能力。

(8) 树立正确的文艺观和审美观，自觉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

2. 专业知识技能

(1) 熟练使用主持与播音的主要设备

(2) 具有播音人员的心理素质和道德品质品味

(3) 掌握新闻的法律法规，具有新闻工作的法律意识

(4) 掌握主播的基本知识、技能、方法和艺术

(5) 具有良好的主持、播音、配音及解说等语言表达和塑造能力

(6) 善于发现题材，具备新闻敏感、较高的艺术修养及创新素质

(7) 具备主持各类新闻题材的初步技能

(8) 有一定的新闻采访、写作基础以及节目策划能力

3. 专业（技能）方向——主持与播音

1. 掌握主持与播音的基础理论知识。
2. 具备基本的语言表达能力。
3. 具有良好的团队协作能力、公关能力、适应能力和自学能力。

六、课程设置及要求

本专业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

公共基础课包括职业生涯规划、职业道德与法律、语文、数学、外语、经济政治与社会、历史、哲学与人生、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职业素养列为选修课。

专业技能课包括专业核心课、专业（技能）方向课和专业选修课。实习实训是专业技能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含校内外实训、顶岗实习等多种形式。

（一）公共基础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规划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3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哲学与人生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道德与法治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5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80

6	数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70
7	英语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70
8	计算机应用与基础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计算机应用基础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36
9	体育与健康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教学指导纲要》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60
10	公共艺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艺术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72
11	历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36

(二) 专业技能课

1. 专业核心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基本乐理	掌握音、音程、节奏、节拍、调式、转调等音乐理论知识，并能运用这些知识理性认知、分析、鉴赏和表现音乐	168
2	视唱练耳	能准确地识唱五线谱（或简谱），提高听觉对节拍节奏、和声、旋律等音乐要素的感知和记忆能力，积累音乐语汇，掌握基本的记谱能力	168

3	形体训练	掌握基本的舞台表演能力的训练、不同的演出形式的舞台表演技能,使学生有良好的气质和身型姿态,不仅从理论懂得形体训练的一般规律及各种要领,全面提高学生的艺术素质。	168
4	中外音乐史	了解中国及以欧洲为主的外国音乐文化发展的历史概况,不同时期的主要音乐现象、思想、流派、人物、作品及其演变轨迹,拓宽知识视野,提高音乐素质	72
5	音乐欣赏	欣赏分析不同时期、类型和风格的中、外优秀音乐作品,了解其不同风格特点,开阔视野,丰富知识,积累语汇,提高对音乐的感受能力和鉴赏水平	168
6	普通话语音与发声	能掌握普通话语音基本知识和普通话声、韵、调、音变的发音要领,具备较强的方音辩证能力和自我训练能力,能用规范的普通话进行朗读、说话及口语交际	168

2. 专业（技能）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新闻采访与写作	掌握新闻采访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新闻采访的基本方法,结合不同新闻体裁的特点、撰写要求等,掌握写作特点	168
2	主持艺术与技巧	让学生掌握播音主持创作的规律、原则、特征、方法,播音员主持人的素质、修养等,系统培养学生的语言功力和播音主持能力	168
3	即兴口语表达	在理论讲授的同时注重提高学生的实际语言表达能力	168

3. 专业选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快板	了解快板的相关知识，通过创编小快板，提升口语表达与写作能力，快板讲究吐字归音，用气发声，气运丹田要求声音高而不宣，低而不软，锻炼学生的节奏感，培养学生热爱地方文化的热情	100
2	单口相声	引导学生参与艺术实践活动，理解单口相声的艺术特点，引导学生了解单口相声表演技巧。通过学习单口相声，提高自己的口语表达能力感悟单口相声的基本要素及在实际生活中的作用，认识艺术创作源于生活，高于生活的道理	100

（三） 综合实训

为加强学生的专业实践训练，提升对专业知识与技能的综合应用能力，在第二至第五学期每学期安排一周时间的综合实训，可集中或分开时间进行。实训内容可以是与专业相关的节目排练、演出实践和社会服务，也可以是民间音乐采风、体验生活，由学校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最后一学期结合顶岗实习组织学生进行毕业汇报演出。

（四） 顶岗实习

在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共同组织下，学生到播音主持相关单位，如专业文艺（音乐）团体、群众文化馆（站）等对应岗位跟班实习。通过实习，使学生了解音乐行业一线创作生产、演出服务和人文环境，能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完成岗位工作任务，初步具备播音主持的职业实践能力。要注重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高综合职业素质，增强就业能力。

七、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一) 基本要求

每学年为 52 周，其中教学时间 40 周（含复习考试），累计假期 12 周，周学时一般为 30 学时，顶岗实习按每周 30 小时（1 小时折合 1 学时）安排，3 年总学时数为 3300~3600。课程开设顺序和周学时安排，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公共基础课学时约占总学时的 1/3，允许根据行业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在规定的范围内适当调整，但必须保证学生修完公共基础课的必修内容和学时。

专业技能课学时约占总学时的 2/3，在确保学生实习总量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需要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行业企业认知实习应安排在第一学年。

课程设计中应设选修课，其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应不少于 10%。

（二） 教学安排建议

公共基础	课程名称	考试 方式	总学 时	学期					
				1	2	3	4	5	6
	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	考试	36	√					
	心理健康与 职业生涯	考试	36		√				
	哲学与人生	考试	36			√			
	职业道德与 法治	考试	36				√		
	语文	考试	180	√	√	√	√	√	
	数学	考试	170	√	√	√	√	√	
	英语	考试	170	√	√	√	√	√	
	计算机应用 基础	考试	136	√	√	√	√		
体育与健康	考查	160	√	√	√	√	√		

		公共艺术	考试	72	√	√	√	√		
		历史	考试	136	√	√	√	√		
		小计		1168						
专业 技能 课	专业 核心 课	基本乐理	考试	168	√	√	√	√	√	
		视唱练耳	考试	168	√	√	√	√	√	
		形体训练	考试	168	√	√	√	√	√	
		中外音乐史	考试	72				√	√	
		音乐欣赏	考查	168	√	√	√	√	√	
		普通话语言 及发生	考查	168	√	√	√	√	√	
		小计		912						
	专业 （技能） 方向 课	新闻采访与 写作	考查	168	√	√	√	√	√	
		主持艺术与 技巧	考查	168	√	√	√	√	√	
		即兴口语表 示	考查	168	√	√	√	√	√	
		小计		504						
	专业选 修课	快板	考查	100						
		单口相声	考查	100						
		小计		200						
	顶岗实习			480						√
	专业技能课小计			2096						
合计				3266						

说明：

（1）“√”表示建议相应课程开设的学期。

(2) 本表不含军训、社会实践、入学教育、毕业教育及选修课教学安排，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设置。

(3) 本专业学校只能选择一个专业方向学习。学时统计只算一门专业方向课。

(4) 本标准适用于中等职业学校三年制播音主持专业。学校在实施过程中，可根据本校实际或学生升学等不同的学习意愿，对课程设置及课时作适当调整。

八、教学实施

(一) 教学方法

1. 公共基础课

公共基础课要着眼于提高学生文化素养，既为学生的专业学习服务，又为学生的继续学习和终身发展打好基础。要从学生的文化基础出发，结合专业特点，努力进行教学改革，从以教师为中心转变为以学生为主体，通过自主学习、合作学习、探究学习和分层教学等方法，着力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提高公共基础课教学的有效性，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和职业能力的形成。

2. 专业技能课

专业技能课程教学，推行工（演）学结合，努力实现教学内容与职业标准、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的对接。要在加强专业基础教学的同时，强化对职业岗位技能的训练，根据播音主持专业的特点，加强教师的专业示范和个别指导，注重因材施教，通过理论实践一体化的教学模式，促进学生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同步增长，确保专业教学既满足职业岗位的需求，又为学生未来的职业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 教学管理

要加强专业教学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建立教材使用的集体研究和学校审批制度，确保教材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化；根据播音与主持专业的特点，建立加强教学过程管理的有效机制，确保课堂技能训练的合理密度和强度，努力提高课堂教学的质量。从加强质量管理的要求出发，研究专业教学评价的改进方法，努力增强评价的客观性，促进教学质量的全面提高。

九、教学评价

根据本专业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要求，建立科学合理的教学评价标准，制定适应播音主持专业特点的评价办法，试行评价主体、评价方式、评价过程的多元化：专业技能课的教学评价试行校内校外评价相结合，吸收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技能鉴定与学业考核相结合；公共基础课试行教师评价、学生互评与自我评价相结合，过程性评价与结果性评价相结合。不仅要关注学生对知识的理解和技能的掌握，更要关注学生运用知识以及在实践中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水平，重视学生职业素养的形成。

学生所修课程均应考核。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公共基础课、专业技能课一般为考试课程；选修课为考试或考查课程。文化课、专业知识课应推行教考分离，统一命题和阅卷；专业技能课可实行统一考试，集体评分。英语、计算机应用基础等课程可采取学校与社会考核相结合的办法，课程结业，组织学生参加社会认可的等级考核，取得相应的等级合格证书。

十、实习实训设施

1、校内实训实习室主要设施设备应达到下表所列要求。

序号	实训室名称	主要设施设备	
		名称	数量
1	功能室	多媒体系统	2 套（ ≥ 4000 流明量投影仪）
		录像机及音响设备	各 2 套
2	理论教室 1	立式钢琴	1 架（1.18m 及以上）
		课桌	20 张
		课椅	40 把
		讲桌	一张
		多媒体系统	1 套（ ≥ 4000 流明量投影仪）

3	理论教室 2	立式钢琴	1 架（1.18m 及以上）
		课桌	20 张
		课椅	40 把
		讲桌	一张
		多媒体系统	1 套（ ≥ 4000 流明量投影仪）

2、校外实训基地主要场所是公共剧院或音乐厅、文艺院团自由剧场或音乐厅、企事业单位会堂、文化广场等，主要设施设备要求同于校内实验剧场、音乐厅或根据需要配备。

十一、师资队伍

根据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和《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的有关规定，进行教师队伍建设，合理配置教师资源。专业教师学历、职称结构应合理，至少应配备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 2 人；建立“双师型”专业教师团队，其中“双师型”教师应不低于 30%；应有业务水平较高的专业带头人，并聘请行业企业（广播电视台）的专业骨干和艺术家担任兼职教师。

专任专业教师应为播音与主持及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中等职业教师资格证书，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服务所要求的业务能力，取得播音与主持类中级及以上职业（专业）资格证书，具有良好的师德和终身学习能力。

十二、毕业要求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有以下职业素养、专业知识和技能：

- 1、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
- 2、通过计算机等级考试。
- 3、获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普通话二级甲等证书等）。
- 4、按要求完成各项基本技能及专业技能训练，成绩合格。
- 5、按要求完成各项顶岗实习、毕业实习任务，成绩合格。